

包头供电公司 2023 年第九批次服务框架集中招标采购项目（工程建设部主、配网项目道路地下空洞检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ZB2023091358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包头供电分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源已落实，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包头供电公司 2023 年第九批次服务框架集中招标采购项目（工程建设部主、配网项目道路地下空洞检测）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包头供电公司 2023 年第九批次服务框架集中招标采购项目（工程建设部主、配网项目道路地下空洞检测）

2.2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2.3 服务期：详见需求明细表

2.4 服务地点：详见需求明细表

2.5 招标内容：详见需求明细表。

注：本项目设置单价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报价超出单价最高限价，评标委员会将按否决处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通用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

2.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不同单位，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可以在同一标段中参加资格预审，但只能选择其中一家符合资格条件的单位参加投标，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

3. 投标人需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企业如有信息变更，需有工商局变更说明”。

4. 投标人需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提供一般纳税人登记表或税务局相关网站查询截图等）

5.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近一年内在 [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https://wenshu.court.gov.cn/>）未有行贿犯罪记录。

6. 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列入“企业异常经营名录”。

7.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在全国范围内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8. 投标人近年未因发生过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质量事故及重大合同纠纷被上级部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报/披露取消投标资格, 并且目前不处于处罚期内; 按照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对投标人不良行业处理的通知》的规定, 未列入最新发布不良厂商名单。

9. 投标人未被列入《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和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公布的“中电联关于公布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 修复企业名单除外。

10.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专用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具有工程勘察综合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探测监测)专项)乙级及以上资质或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含摄影测量与遥感专业或工程测量专业)或 CNAS 资质认定证书(需包含地下病害探测相关能力范围)。

2. 投标人须承诺熟悉项目区掘路手续办理工作, 拥有项目所在道路相关资料且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采购项目的能力并出具综合执法局认可的道路空洞雷达检测报告。(承诺函格式自拟)

四、报名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1、招标文件售价: 本项目不收取标书费。

2、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公司的各类采购项目的投标人, 在投标报名前需要在内蒙古电力公司物资管理信息系统——“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 (<http://wzglb.impc.com.cn:82>)”, 先进行供应商基本信息注册, 然后在采购项目挂网公告所在的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办理中招互连扫码签章, 前述工作完成后方可开始报名。

3、本项目实行在线报名和发布采购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请于 2023

年 09 月 19 日至 2023 年 09 月 26 日下午 17:00，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 (<http://guocai-imp.ccppchina.cn>) → 供应商登录 → “报名管理” 在线报名，逾期不予受理。

(1) 具体流程为：登录平台（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 在报名管理界面查看最新采购项目 → 供应商报名提交报名资料 → 等待审核 → 审核通过后 → 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平台联系电话：400-9913-966。

(2) 报名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 办理项目后续电子响应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 的企业需要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点击首页扫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注：

1、之前使用实体 CA 的企业可以继续使用，CA 证书到期后在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

2、目前处于 CA、扫码交替阶段，供应商需要注意以下事项：(1) 避免使用 CA 加密，而使用扫码解密。反之同理。(2) 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登录 APP 的手机号必须保持一致。

4、报名时所需资料

提供下列资料加盖单位公章的 pdf 扫描件上传至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

(1) 报名表（附件 1）；

(2)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附件 2）；

(3) 提供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提供的变更证明；

(4) 提供一般纳税人相关证明材料（提供一般纳税人登记表或税务局相关网站查询截图等）；

(5) 提供投标人及其法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查询显示近一年没有行贿犯罪记录的查询结果截图；

(6) 提供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中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及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



单)的查询结果截图;

(7) 提供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显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查询结果截图;

(8) 专用资格要求中的证明材料;

(9) 提供《投标真实性承诺书》(详见附件 3);

注:

A、上述要求是对投标人的基本要求,如按照行业及相关部门另有规定的遵循其规定,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或资信材料;

B、如发现存在虚假资料,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负,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C、为保证投标人顺利报名成功,请投标人上传报名资料最晚时间在报名截止时间前一小时上传,如因投标人上传报名资料时间不足一小时,造成因资料审核未通过,投标人不能及时上传更正报名资料,导致的报名不成功,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五、报名方式:采取网上报名方式。投标人提供的报名资料需按照公告要求顺序排列,并加盖公章后整体扫描为一个 pdf 格式上传,不接收.doc、图片格式的报名资料。

以上所提供的资料均需上传至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在下载采购文件前,须将报名文件上传至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进行报名审核。审核资料时间与报名时间相同,逾期未做资料审核,为无效报名。

六、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1、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不接收纸质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请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2、投标人对网上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加密。响应时使用数字证书(CA)对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如果供应商使用某个数字证书(CA)对响应文件进行了数字证书(CA)加密,需要使用该数字证书(CA)进行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响应文件。

七、截标及开标时间

投标文件上传时间：2023 年 09 月 19 日~2023 年 10 月 12 日上午 9:00

投标截止时间：2023 年 10 月 12 日上午 9:00

开标时间：2023 年 10 月 12 日上午 9:00

解密时间：2023 年 10 月 12 日上午 9:00~2023 年 10 月 12 日上午 09:30

八、解密方式及截标开标地点

远程解密：投标人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在“网上开标”界面，点击“进开标厅”按钮，在该界面进行响应文件的远程解密。届时请持上传文件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 证书）提前 30 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投标人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请投标人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联系技术支持解决（电话：400-9913-966，周一至周日，8 点 30 至 20 点 30 时），因投标人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响应文件。

开标地点：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6 楼开标室

详细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稀土开发区黄河大街 83 号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包头招标采购服务场所 6 楼开标室

如果投标截止时间或开标时间及地点有改变，招标代理机构将提前通知，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受理。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gg.nmgztb.com.cn/>）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十、资格审查

本次招标采取资格后审方式，开标后由评标小组统一进行资格审查，详见招标文件。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提供的资料不全或不合格的或模糊不清无法辨认，均不能通过资格后审，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十一、招标费用

1、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缴纳。按照内工建协【2022】34号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9折进行取费，不足30万元的标包按标准收取。

(2) 平台使用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标，每包每家供应商需在上传投标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平台使用费。招标项目400元/包段/次，采购项目300元/包段/次。

(3) 产权交易中心交易费：如若中标，入围、框架类、单价类招标项等无固定中标金额的项目，中标人需在接到通知后三日内向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交纳1000元的交易服务费。其他有固定中标金额的项目，中标人需在接到通知后三日内向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交纳中标金额的千分之一交易服务费（不足500按500元收取），并将汇款底单扫描发至nmgzyxt@126.com。

账号如下：

户名：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华夏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账号：5830200001819100031131

开户行行号：304191001951

产权交易费发票：

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领取中标通知书时，请注意索要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开具的收据（黄色底单），凭此收据一年内，到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1楼12号窗口换取发票（开票前可先拨打电话：0471-3473014确认是否可以开具发票）。

联系方式：

交易场所：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3号

项目负责人：赵玉信（0472-6140115）

开票咨询：0471-3473014

十二、联系方式

采购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包头供电分公司

联系人：刘阳

联系电话：0472-3652017

采购代理机构：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高新区黄河大街 86 号时代广场 C 座 907

室

项目经理：韩文博

联系人：张佳宇、王艳玲



电话：18648474544、15661517170

电子邮件：2219296681@qq.com

监督部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包头供电分公司物资供应处

联系人：薛晓慧

联系电话：0472-3657652

包头供电公司物资供应处受理范围：对包头供电公司招标代理机构存在：

- 1、资格审查不公正、泄露招标信息、未按时反馈供应商质疑、未督办澄清事宜、未按规定收取和退还保证金的行为。
- 2、其他违规、违纪行为。

2023 年 9 月 19 日